



教育部人文社科百所重点研究基地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民族学博士文库

杨建新 主编

时代精神 与民族法制

● 严志钦 著

SHIDAI JINGSHEN YU MINZU FAZHI

民族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科百所重点研究基地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民族学博士文库

杨建新 主编

时代精神 与民族法制

● 严志钦 著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时代精神与民族法制/严志钦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5.10

ISBN 7-105-07258-X

I. 时... II. 严... III. 民族事务—法制—研究—
中国 IV. D922.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0434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e56.com.cn>

北京绿冬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微机照排

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8.375 字数:200 千字

印数:0001-1000 册 定价:16.00 元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汉编一室电话:64271909;发行部电话:64211734)

内容提要

本书从法哲学、法社会学及民族法学的视角,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西部民族法制为例,探讨了民族法制与时代精神相适应的问题。作者指出:时代精神、民族精神和民族法制是构成一个民族精神状态、精神支柱和精神动力以及制度文化的核心内容。民族精神是民族社会控制的传统力量,是时代精神的基础和渊源,时代精神是民族精神在当代的继承和发展,民族法制是民族精神的时代体现和新要求。基于上述民族法理学的分析,作者以民族法制为切入点,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民族政治法制建设问题,民族经济法制建设问题,民族文化教育法制建设问题,民族宗教法制建设问题,民族社会稳定及社区法制建设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

总 序

努力提高研究生的“三创”水平

杨建新

《兰州大学民族学博士文库》是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民族学、少数民族史在校博士生的专著丛书。对博士生,我们并不要求他们在学期间就出专著,但对他们撰写专著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作为导师,我认为给予一定的支持,是很必要的。原因之一是因为能撰写专著的博士生,大多都是有多年教学、研究和工作经历,且多为有高级职称者,他们有学识方面的积累和能力;另一个原因是我自己对培养博士生也有自己的一些想法。简单来说,就是要把研究生培养成有创造精神并具有创造能力的人。

20世纪90年代,提高和培养学生创造精神的紧迫性逐渐成为我国教育界的一个热门话题。从学前教育到博士研究生的教育,都面临着在“培养创造型人才”的旗帜下,重新调整自己的教育目标、教育理念的问题,以至面临着教育体系的大潮。相对来说,中小学在这方面已有较大突破,而研究生教育反映相对迟缓。在人们的常识中,研究生教育本身就是研究性学习,是研究生自己在科学研究中完成学习任务,或倒过来说,在学习过程中完成科学研究任务。事实上,这样的认识,对当代的研究生培养已远远不够!

因为,问题已不仅仅是完成研究任务或学习任务。对研究生学习阶段来说,时代对他们提出的根本要求就是成为创造型的人才!研究生必须具备创新意识,有对创新性机理的认识和理解,有创新的知识基础和思维方法,有从事创新性实践的积极性等几个条件。总结我自己的长期以来的研究生培养经验,我认为在培养创造型人才过程中主要是引导研究生提高创造意识、提高创新能力以及培养创业素质。我们不妨把它叫做提高研究生的“三创水平”。

—

创造意识,主要体现在研究生应具有以下几个认识:

当代科学家用大量科学实验证明,创造能力不仅仅是人类的群体能力,而且,每个人都有潜在的创新能力。认识这一点很重要。从大的方面讲,它关涉国家或民族兴亡;从小的方面讲,它关涉个人能否成就自己的事业、实现自己的理想。我们在此也可以套用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的一句话来说明:对人的潜在创造能力的认识,不仅仅是一个理论研究的问题,事实上,它已经成为当今社会中受到高度重视的一个实践问题。对人的潜在的创造能力的开发,提高每一个人的创造意识,既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政治家、社会学家探讨综合国力的一个重要指标,也是管理学家为那些企图实现社会组织重组或扩张的管理人指出的不二法门,更是当代主流教育的一个核心话语。

创新是当代各学科发展的要求。20世纪中叶以来,由于科学技术革命日新月异,促进了当代各个学科快速发展,整个科学世界(包含社会科学)的图景发生了极深刻的变化。众多知识综合生长点和学科结合部的出现,是当代各学科发展面临的共同现象。在最近几十年以来,科学知识是呈几何级数增长,更有人说,20世纪60—70年代,科学技术的发明已经超过人类历史上科学发明的

总和。传统的学习理念和人才培养模式显然已跟不上科学发展的要求。因此,创造性的学习,在科学研究中追求创新、实现创新,成了这个时代各学科对它的研究者、学习者的根本要求。

创新是当今社会上各种职业对人才的要求。当今社会已经进入信息化时代,知识经济初露端倪。伴随这个时代的到来,社会上各种职业对人才的要求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人们从传统的流水线工作模式中解放出来,个性化、创造化的工作,成为这个时代各个职业对人才要求的一个响亮的口号。研究生同样要接受各个职业的选择。提高“三创水平”,是我们学习中的重要目标。

创新是振兴中华民族的要求。江泽民指出,“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一个没有创新能力的民族,难以屹立于世界先进民族之林”。这就从民族振兴的高度,指出了“创新”的意义。一个民族的创新能力的最终要通过他所培养的人才群体来实现。研究生教育是我们国家培养高级人才的主要途径或手段之一,研究生将成为我国高级人才结构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正是在这方面,我们还存在很大问题。最近,经胡锦涛主席亲自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的决定》中指出,我国人才工作还存在不少不容忽视、亟待解决的问题。其中之一就是创新型人才短缺。创新型人才的培养,关系到 21 世纪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二

怎样提高自己的创新能力?对于研究生来说,是一个颇费斟酌的问题。同时,这个问题也是教育界正在极力探索的一个紧迫而严肃的课题。达成理论上的共识,也许要相对地容易,但要取得实践的成效,就不是那么容易了。综合当代各个教育家的看法,我们不妨这样说,研究生创新能力的提高,必须打好三个基础。

(一)创新的知识基础

没有一个牢固的知识基础,创新就成了无本之源。对研究生来说,拥有的知识能否成为创新的基础,可从三个方面来把握:第一,知识结构要合理。前面我们说过,当今的科学正向综合化和整体化趋势发展。科学研究的哪怕很微小的创新都是在几个学科知识合作的基础之上完成的。但应该明确,结构合理,不等于知识的面面俱到。以某一个学科为主,其他学科为辅,建构自己有特色的知识结构和体系,这样的知识结构才是合理的。第二,知识要系统。最少,系统地掌握一门学科的知识,是提高创新能力的必备条件。有一种人,听起来什么都知道,显得很博学,但实际上,只不过是东鳞西爪、支零破碎的常识,形不成系统的知识。在这种常识的基础上,是不可能有所创新的。第三,知识的内容要前沿。当今,不管是自然科学还是哲学社会科学,新思想、新理论、新概念、新观点不断在出现,要想在学科领域有所创新,必须掌握和站在学科前沿,否则,在当今的学术领域想要创新,那只能是梦想。只有保持知识的前沿性,知识创新才有可能,科学研究才能保持先进性。

(二)创新的思维基础

“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科学研究讲究理论思维。首先,要勤于思考,一个研究人员,脑子里随时有问题需要回答是相当重要的一个基本素质。研究生是什么?研究生就要满脑袋是问题。其次,要善于思考。也有这样一些研究者,他们虽然有满脑子问题,但却没办法对这些问题进行加工,科研最终没办法取得突破。从当今的科学水平来讲,善于思考,主要是指能够熟练运用三种思维,即理性思维、辩证思维以及逻辑思维。

(三)创新的技能基础

技能基础简而言之,就是表达系统、信息系统以及外语系统。(1)表达系统就是要学会多种表达方式和多种表达手段。当代社会的信息化、数字化以及一体化,要求科学研究成果经常要用多种

方法表达。譬如民族学研究,就不但要用传统的文字记录的方式表达,而且要用到先进的音像技术、实物展示、文化表演等等多种手段,不但要利用传统的文本,而且能广泛使用多媒体、网络等载体。(2)信息系统主要是指研究者围绕自己的科研建立一个获取信息的途径及手段系统。信息系统灵畅与否,很大程度上影响科研的效率。(3)外语系统。外语既是研究者获取外国同行前沿信息的重要手段,又是将自己的科研成果推向国际的重要手段。这已是当今国际社会的共识。

三

作为这个时代的中坚,不但要学会创新,而且要培养创业素质。创业是每个研究生都面临的重大而迫切的问题。从国家的要求来说,中国正处于民族复兴的关键时期,需要新一代具备良好的创业素质。对每一个研究生来说,要成就自己的事业,也需要一个良好的创业素质。创业素质是一个人创业能否成功的桥梁。创业素质的内容是一个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我们暂且避开它的内容,在此简略谈谈它包含的三个根本要求。

首先,坚忍不拔、不怕失败的意志。无论是创新还是创业,都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都要面对重重困难,都可能面临无数次失败。追求的事业越大,面临的困难也就越大。没有一种坚忍不拔、不怕失败的意志,就很可能被困难吓倒,从而半途而废。

其次,团结共进的胸襟。居里夫人独自发现镭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无论是科学研究,还是社会工作,都需要团体的共同努力,团结共进是创业者的基本胸襟。用时髦的话来说,叫发扬团队精神。

最后,实事求是的作风。实事求是我国传统文化中的精髓,也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精髓。我国三代领导人都强调实事求是的作

风。无论是在一般的社会性工作中还是在科学研究工作中,实事求是都是一个基本准则。科学研究的本质就是追求真理,更应该遵循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发扬实事求是的作风。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是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在教育部和学校的大力支持下,最近几年,博士研究生教育获得了很大发展。围绕中心的科研课题,博士研究生们做了大量科研。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一套民族学博士文库是这些科研成果中的一部分。这些作者,大多数都有长期的教学科研实践,所写专著,也大都是在他们长期科研积累的基础上撰写而成。尽管其中也还存在这样那样的不足,但总体上,这套书是成熟的,有着比较重要的学术价值。学风扎实,立论严谨,文字流畅,可读性强。

原本是想详细地向读者介绍这套丛书,却谈了一些对研究生培养的基本要求,权且代序吧。

前 言

我们正处在一个伟大的社会转型期。我们的社会是由农业社会转向工业社会,由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由人治转向法治,由一个封闭保守的社会转向一个改革开放的社会。整个国家、整个中华民族都处在这个转型期。社会转型的萌动、进行和完成,使社会历史境界的提升成为可能,这是历史的必然。

哲学是时代的精神和先导。在过去五十多年中,中国社会经历了两次转型:第一次是从“旧社会”转向“新社会”,即从殖民地半殖民地的中国,转向社会主义的中国,这是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第二次是从旧体制转向新体制,即从某种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转向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五十多年来,中国两次社会转型都有哲学的发展作为先导。第一次社会转型完成于20世纪50年代,但哲学的先导早就开始了,即20世纪以来先进的知识分子对中国发展道路进行的艰难的探索。第二次社会转型与相应的哲学先导几乎是同步进行的。真理标准的大讨论,邓小平做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讲话,都成为社会大变革的先导。

法哲学是法的时代精神。我国已经开始“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的法治国家”的时代。法哲学是考察民族社会民族法制的视角之一,且是至关重要的。法哲学的基本问题有二:1. 何谓正确之法? 2. 如何认识及实现正确之法? 同理,民族法哲学的基本问题有二:1. 何谓正确的民族法? 2. 如何认识及实现正确的民族法? 暂且抛开法哲学的概念,就从法本身考虑,民族法和任何法的

现象一样,不是孤零零存在的,也不是偶然出现的,而是一个自然生长运动的过程,在法律的过程之外,应当还存在两种相关的过程:前法律过程和后法律过程。何谓正确之法或前法律过程,实质上就是法的渊源、产生的过程问题,这种研究,只能在思辨的“符号的运动”(费孝通语)中去完成,因为社会科学是证伪而不能实验的。如何认识及实现正确之法或后法律过程实质上是法的实现的过程问题,这种研究,可以从民族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全方位,兼以实证、调查等多种方法去完成。

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中说:“每个人都是他那个时代的产儿。哲学也是这样,它是被把握在思想中的它的时代。”当代中国的时代任务和特征,概括而言,就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以人为本的和谐发展的社会。从历史观层面上讲,如果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是本体论的话,那么“和谐”与“发展”就是作为方法论被把握的。当代中国法的时代精神,就是体现和平建设时代法的精神的法哲学。

本书从法哲学,法社会学及民族法学的视角,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西部民族法制为例,探讨民族法制与时代精神相适应的问题。精神,从外延上看,有时代精神,社会精神,有人的精神,西部人精神,有民族精神,西部民族精神。时代精神,从表层看,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依法治国,西部大开发等内容的创新与重构,从深层看,无不与“人”这一基本要素的新内涵有关。人,既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主体,又是目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终极目的就是人的全面发展,当然更离不开特定的人文环境;而以法制为外壳的人的权利、地位等问题是其中的重要变量和媒介。时代精神、民族精神和民族法制是构成一个民族精神状态、精神支柱和精神动力以及制度文化的核心内容。民族精神是民族社会控制的传统力量,是时代精神的基础和渊源,时代精神是民族精神在当代的继承和发展,民族法制是民族精神的时代体现和新要求。通过上述

前 言

人—社会(民族)—国家三元结构的分析,以民族法制为切入点,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民族政治法制建设问题,民族经济法制建设问题,民族文化教育法制建设问题,民族宗教法制建设问题,民族社会稳定及社区法制建设问题进行审视,是对西部人精神和西部民族精神乃至中华民族精神研究的新尝试。

严志钦

2005年8月

目 录

前 言	(1)
-----------	-------

第一章 时代精神:人的全面发展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终极含义	(1)
-----------------------	-------

第一节 时代精神的本质是社会历史境界的反映	(2)
-----------------------------	-------

第二节 时代精神的基本内容是对民族精神的扬弃	(9)
------------------------------	-------

第三节 时代精神的指归是“两个全面”	(20)
--------------------------	------

第二章 人文精神:西部人文环境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内源动力	(28)
-----------------------	------

第一节 人文精神与人文环境	(28)
---------------------	------

第二节 人(民族)的境界的内在结构	
——人文精神的骨干	(39)

第三节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与西部人文环境	(43)
---------------------------	------

第三章 精神精华:法制建设——不断改善

人文环境的有效途径和根本保障 (57)

第一节 民族与法治的互动与超越

是时代精神的精华 (58)

第二节 民族政策与法律的历史嬗变 (69)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法在我国法律体系中的地位 (80)

第四节 民族区域自治的价值蕴含与永恒魅力 (84)

第四章 政治文明:民族政治与行政的法制问题 (98)

第一节 政治文化变迁:政治文明

——民族法制建设的核心 (98)

第二节 少数民族行政管理模式与民主法制的建设 (116)

第五章 并行并重:民族经济的法制问题 (125)

第一节 机遇与挑战并存:市场经济

与甘肃民族传统经济立法的矛盾 (125)

第二节 促进与保障并重:民族经济法制的

决策取向 (130)

第六章 促进繁荣:民族文化的基础、动力与保障 (146)

第一节 民族文化的物质基础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147)

第二节 民族文化创新的内源动力是民族精神 (152)

第三节	保护民族民间文化的立法模式探索	(155)
第七章	时代抉择:民族教育内容、困境与法制建设	(160)
第一节	教育与文化以及对民族文化的整合功能	(160)
第二节	时代呼唤:少数民族教育整体立法	(171)
第八章	引导适应:民族宗教管理活动中的法制问题	(183)
第一节	我国少数民族宗教概述	(183)
第二节	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是时代精神的体现	(190)
第三节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	(197)
第九章	社会稳定:城市化过程中的 民族社会变迁与流动人口管理的法制问题	(208)
第一节	城市化过程中的民族社会变迁	(208)
第二节	民族人口流动与族际交流	(214)
第十章	社区建设:民族社区法制建设个案分析	(222)
第一节	农村民族社区调查研究 ——以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乡村社区为例	(222)
第二节	城市民族社区实证研究 ——以兰州穆斯林社区为例	(236)

第一章 时代精神:人的全面发展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终极含义

马克思曾指出:“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哲学已获得了这样的意义:它是文明的活的灵魂,哲学已成为世界的哲学,而世界也成为哲学的世界——这样的外部表现在所有的时代里都是相同的。”^① 马克思在这里深刻昭示了当代哲学的研究维度,即只有从哲学境界视阈中去理解哲学,才能确立与时代精神相吻合的理想。这就是说,真正的哲学总是以确立哲学境界层面上的“社会理想”来表征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这种蕴含在哲学运思取向中的“最精致、最珍贵和看不见的精髓”,正是以超越性的“意义整合”显现出时代精神“精华”的独特价值,因此它才能成为“文明的活的灵魂”,也才能使哲学成为“世界的哲学”,使世界成为“哲学的世界”。所谓“时代的精华”。“文明的活的灵魂”与“哲学的世界”都是马克思在哲学境界视阈中对“社会理想”精神的确认。从这个意义上说,马克思的这段话在当今社会中,有着更加巨大的思想穿透力和价值。

真正的哲学总是以确立哲学境界层面上的“社会理想”来表征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从哲学境界的视阈与维度出发理解“社会理想”,包括几层含义:“社会理想”是哲学境界内蕴的价值目标;“社会理想”是对“事实”的超越;“社会理想”是评价、导引“现实”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120—12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